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162）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货物合同

甲方： 郑州大学

乙方： 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3 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双方同意按照下述条款订立“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铟锭采购项目”合同，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在甲方为获得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铟锭采购项目货物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2184000 元 大写：贰佰壹拾捌万肆仟元整）（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

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货物详见附件 1、附件 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总价中包括货物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标书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前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在 15 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

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货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货物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 3）

1. 所有货物免费质保期为 3 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货物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 4 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货物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货物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1 小时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货物。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 3 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货物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 2022 年 07 月 30 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

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 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货物（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货物，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 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贰佰玖拾陆万柒仟元整（小写：¥2184000 元）。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 95%即人民币贰佰零柒万肆仟捌佰元整（小写：¥2074800 元），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 5%即人民币壹拾万零玖仟贰佰元整（小写：¥109200 元）。

十一、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提供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处，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予以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

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货物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共 11 页，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招标公司二份。

4、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郑州大学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科学大道 100 号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柳江县新兴工业园乐业路 10 号

签字代表：

电话：0772-750177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柳州市东环大道支行

账号：624959131612

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7月3日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 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钢锭	99.995%	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1400	1560	2184000.00	无
合计: 小写: 2184000.00 元, 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肆仟元整								

附件 2: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	数量
1	钢锭	1.纯度要求: $\geq 4N5$ (纯度$\geq 99.995\%$); 2.表面状态: 钢锭表面干净, 无氧化, 无杂质污物; 3.包装情况: 钢锭采用真空塑料袋包装, 包装物完好无污物、破损, 4.外包装采用木箱包装, 装箱体密封完整; 5.合理损耗: 合理磅差万分之二。 6.状态: 现货 7.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Al 含量不大于 3; 8.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Ca 含量不大于 5; 9.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Cd 含量不大于 2; 10.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Cu 含量不大于 2; 11.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Fe 含量不大于 3; 12.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Mg 含量不大于 1; 13.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Ni 含量不大于 1; 14.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Pb 含量不大于 3; 15.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Si 含量不大于 3;	Kg	1400

		16.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Zn 含量不大于 1;	
		17.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Sn 含量不大于 5;	
		18.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Tl 含量不大于 3;	
		19.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As 含量不大于 3;	
		20.钢锭杂质含量控制标准 (ppm) Cr 含量不大于 1。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 1.产品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叁年。
- 2.在质保期内，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采购方有权要求供货方换货，供货方对未使用的产品提供免费换货服务，并承担换货运输费用。
- 3.供货方承诺自接到采购方的质量反馈后，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 4.供货方建议采购方对超过 180 天未使用的产品采取恒温恒湿的保存环境，以免影响产品的正常使用。

(由制造商及中标商签字盖章确认)



附件 4:

郑州大学仪器设备初步验收单

No.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使用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合同总金额	
设备明细（品名、型号、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等，不够可另附表）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实物验收情况	外观质量（有无残损，程度如何）。				
	清点数量（主机、配件、型号、规格、产地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的数量相同，若有出入，说明缺件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培训情况（是否完成整套设备安装、有无安装缺陷，使用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技术验收情况	依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逐一测定设备的性能和各项技术指标，所测结果是否与合同约定技术条款规定的一样，性能是否稳定，配件是否齐全，是否有安全隐患，具体说明。				
初步验收情况	☐通过验收 ☐整改后再组织验收 ☐不通过验收 索赔要求 ☐其他结论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供货商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成 交) 通 知 书

广西德邦科技 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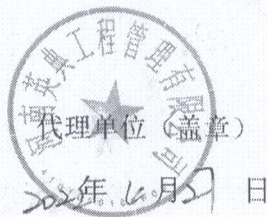
你方递交的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铟锭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经专家评标委员会 (或询价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 评审,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铟锭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2-162
中标 (成交) 价	2184000 元(人民币) 贰佰壹拾捌万肆仟元整(人民币)
供货期 (完工期、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40 个日历天
供货 (施工、服务) 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交货 (施工、服务) 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请你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日内与招标人洽谈合同事项。联系人及电话: 李庆奎 13526484945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签收人: 洪清 13977285815

2022年4月27日